

#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Elevator Co., Ltd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2020 年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通用电梯

证券代码：300931

2021 年 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志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中相关陈述。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9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4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通用电梯	指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用电梯	股票代码	300931
公司的中文名称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用电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eneral Eleva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neral Eleva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志明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200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2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sge-elevator.com">http://www.sge-elevator.com</a>		
电子信箱	ge@ge-lift.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彪	徐志峰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港东开发区
电话	0512-63816851	0512-63816851
传真	0512-63812188	0512-63812188
电子信箱	ge@ge-lift.com	ge@ge-lift.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玉虎、栾永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覃新林、曾冠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452,129,380.75	456,001,975.90	-0.85%	479,065,75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142,189.22	62,144,546.15	-11.27%	62,846,55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650,911.99	59,592,819.60	-8.29%	60,807,23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253,396.05	77,208,754.94	-63.41%	31,891,95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5	-11.43%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5	-11.43%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5%	14%	-3.05%	16.5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35,374,070.30	638,570,973.64	15.16%	651,126,34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1,466,374.65	475,479,004.91	11.77%	412,135,452.6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40,146,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296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062,354.33	118,726,414.66	139,026,438.02	163,314,17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4,888.36	17,825,859.44	14,457,993.53	24,483,22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4,939.95	17,657,073.87	14,401,494.55	24,177,28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470.60	24,500,558.25	-14,076,898.99	40,764,207.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5,189.16	-59,119.49	-21,455.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7,927.08	2,262,348.28	874,817.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55,737.2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000.00	871,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000.00	-60,000.00	9,82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460.69	462,502.24	379,59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91,277.23	2,551,726.55	2,039,326.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主要业务与产品

公司 2021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是创业板第一家电梯上市企业。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专业的电梯全流程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产品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改造及维保业务，是一家为各类建筑的电梯提供系统性的解决方案及全面的更新改造方案的科技创新型企业。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以“畅通世界”为目标，注重生产、研发的投入，持续优化电梯制造工艺技术，以人才创新带动技术创新。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生产工艺革新，公司产品的优良品质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产品线覆盖乘客电梯、观光电梯、医用电梯、家用电梯、载货电梯、汽车电梯、既有建筑加装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等各系列电梯。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电梯产品

单位：kg、m/s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应用领域
		额定载重	额定速度	
1	乘客电梯	400/630/800/1000/1250/1600	1.0-8.0	住宅、办公楼及安居工程等
		2000	1.0-4.0	
2	医用电梯	1600/2000	1.0-4.0	医院、疗养康复中心及养老地产建筑等
3	观光电梯	400/630/800/1000/1250 /1600/2000	1.0-4.0	高档酒店、商务楼及旅游景点等
4	既有建筑加装电梯	450/630/800/1000/1050	1.0-1.75	旧楼改造、加装电梯等
5	家用电梯	250/320/400	0.25-0.40	私人别墅、物业等
6	载货电梯	1000/2000/3000	0.25-1.0	工厂、车间、超市等
		5000	0.25-0.50	
7	汽车电梯	3000/5000	0.25-0.50	4S店、维修车间、楼顶设停车场的商场、超市等
8	杂物电梯	100/200/250	0.40	工厂、餐厅、食堂及图书馆等

#### 2、扶梯及自动人行道产品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应用领域
		倾斜角度	额定速度	提升高度	使用区段长度	
1	商用自动扶梯	35/30度	0.50 m/s	3 m -18 m	/	大型商场、写字楼、超市、机场、车站等

2	重载公交型自动扶梯	23. 2/27. 3/30度	0. 50 m/s	3 m -18 m	/	地铁、机场、车站、交通枢纽站等
3	自动人行道	0度	0. 50 m/s	/	≤80 m	大型商场、写字楼、超市、机场、车站等
		≤12度		3. 0 m -8. 5 m	≤45 m	

## （二）、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电梯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主机、导轨、变频器和层门装置等。

采购部是公司物资采购的统一管理部门，负责物资需求计划汇总、预算编制、供应商选择与管理、价格谈判等工作。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市场行情和自身发展的情况，制定年度销售计划，由生产部、技术部、仓储部等部门填写采购需求计划申请单，提交采购部汇总。采购部综合考虑物资库存、发货计划、生产计划及资金供应情况等要素，编制《产品订购单》并对订单的状态进行跟踪。采购到货后，由质量管理部进行产品验证及检测。如发现采购物资存在不合格产品的，质量管理部提供不合格报告，采购部组织生产部、质量管理部等进行评审，并由质量管理部出具处理意见及整改措施，采购部联系供应商进行退换货等处理。

### 2、生产模式

由于不同建筑及客户对电梯的装饰、规格、安装方式、性能指标往往有不同的要求，因而电梯产品中绝大部分为定制产品，一般采取“以销定产”模式，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制造标准及规范进行设计、集成和装配。

电梯所涉及的零部件种类繁多，公司主要以总装集成方式生产电梯产品，采用自制与外购外协相结合的生产组织方式。公司的生产流程为：（1）销售部按照客户的需求下达订单给合同评审部，合同评审部按照客户的订单及销售部的要求，制定出相应的生产计划；（2）技术部根据客户要求绘制产品图纸，进行内部审核并编制生产号令单；（3）采购部根据生产号令单进行采购；（4）生产部完成机械加工、装配、调试；（5）质量管理部进行验收检测；（6）物流收发部进行交货；（7）工程部负责现场安装，安装完成后再次检验并报质量技术监督局部门验收，完成交付使用。

公司外购件一般为通用原材料和定制原材料，主要向专业生产商进行采购。外协采购主要是将喷塑等工序委托供应商处理，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的技术图纸或者规格要求进行生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同时向零部件配套商提供零部件设计参数，最后进行测试和验收，通过明确的分工体系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的质量。

### 3、销售服务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直接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并销售电梯产品。直销模式根据公司是否负责安装及售后服务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合同约定由公司承担电梯的安装及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即直销大包模式；另一类是公司仅向客户出售电梯整机设备，不负责电梯的安装、维保服务，即直销买断模式。直销买断模式下，客户与具备电梯安装资质的电梯安装单位签订《电梯安装合同》，公司对受托电梯安装单位进行授权并对其进行技术指导和监督。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并与经销商进行销售货款的结算。经销模式下，公司不承担电梯的安装、维保业务，由终端客户与具备电梯安装资质的电梯安装单位签订《电梯安装合同》，公司对该电梯安装单位委托授权并对其进行技术指导和监督。

## （三）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及下游房地产企业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较大，同时受到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老旧电梯改造更新、既有建筑加装电梯等相关政策的影响，同时与公司自身经营策略、产品竞争力、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等相关。

## （四）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电梯行业历经30余年的发展，已成为现代社会发展必不可少的建筑设备，对于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提高生活质量，实现我国建筑业“节能省地”的国策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近年来，在房地产、轨道交通建设、机场改建扩建等的投资带动下，我国电梯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与电梯产销量快速增长相匹配，我国电梯保有量持续增加，未来电梯更新市场及售后服务市场空间巨大。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数据，截至2019年末，全国共有注册在用特种设备电梯709.75万部，居世界首位。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电梯生产国和消费国。全球超过70%的电梯制造业务在中国大陆，电梯总保有量也达到了全球总量的40%以上。巨大的电梯保有量将为电梯维保市场和更新市场带来极大的发展空间。

从宏观上看，尽管我国电梯的保有量、年增长量都已是全球之最，但人均保有量距发达国家仍存在差距，发展仍有巨大的空间。随着房地产带来的需求增量趋缓，电梯市场驱动因素将发生本质性改变，更新改造量将大幅上升，既有建筑加装电梯和家用电梯、特殊电梯将带来重要增量需求，“一带一路”战略也将继续带动电梯出口量的增长，市场需求总量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同时，我国电梯巨大的保有量为维保服务市场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创新机遇。因此，可以预见，中国电梯行业的市场前景广阔。

由于经济结构的调整和房地产限购政策，我国房地产市场增速趋缓的现状导致电梯行业进入相对平稳的发展阶段。随着城镇化建设的不断深入，去库存之后仍有巨大的房地产刚性需求，保障房建设、旧楼改造等项目的推进及老旧电梯更新、维保市场的发展为我国电梯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2019年全国电梯产量约98万台，较上年同期增长15.29%。2020年，尽管面临严峻的新冠疫情影响，电梯行业产量仍然保持了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票据	较上期增长 124.83%，主要由于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较上期增长 939.65%，主要由于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较上期下降 45.03%，主要系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付居间服务费用从预付账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较上期下降 33.84%，主要由于投标保证金减少所致。
存货	较上期增长 37.32%，主要由于公司在手订单充足，期末已发出但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商品及原材料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较上期增长 100%，主要系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将应收质保金重分类至合同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较上期增长 194.51%，主要系：①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付居间服务费用从预付账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②本期预付的上市费用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上期增长 100%，主要由于本期产生预付设备款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第一家电梯企业，在品牌、技术、营销网络、质量控制及管理等方面均具有一定的优势。

#### （1）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创业板第一家电梯上市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梯行业，经过多年的积累，产品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通用电梯品牌在行业内已具备一定的影响力。近年来，通用电梯分别获得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全国电梯行业质量领军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产品质量申诉处理中心颁发的“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示范企业”；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江苏省著名商标”；苏州市质量奖评定委员会颁发的“2018年苏州市质量奖”称号；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和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的“江苏省质量信用AA级企业”等多项荣誉证书。2018年5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指导，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经济日报社、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主办的“2018中国品牌价值信息发布暨第二届中国品牌发展论坛”在上海举行，通用电梯被评为“电梯企业品牌价值”第八位；在第14届、第15届、第16届全国政府采购集采年会上，通用电梯连续三年获评为“年度全国政府采购电梯服务十强供应商”。

####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和创新型企业，建造了高度近百米的5井道电梯试验塔、高度15米的扶梯试验塔，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购置了数字声级计、电梯限速器测试系统、扶手带试验机、钢丝绳疲劳试验机、曳引机制动器测试系统、电梯加速度测试仪、门锁寿命试验机、电脑式伺服型万能材料试验机、高低温湿热试验箱、钢丝绳探伤仪等一批先进的研发设备，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目前，公司的研发技术中心已被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共同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电梯一体式控制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生产的低噪音高稳定性8.0m/s超高速乘客电梯、TBJ5型曳引式循环通风性医用病床电梯、THJS曳引式高稳定性载货电梯、具有循环通风功能的曳引式3200KG高负载安全缓冲性高速电梯、具有循环通风和安全保护功能的高安全性无振动货梯、低噪音高稳定性长距离大角度自动人行道等多项产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建立了完善的考核与创新机制，并积极与各大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公司分别与江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签订了合作协议，进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转化与项目研发合作，建立了产学研长期合作关系。

#### （3）营销网络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直销、经销等方式广泛布局，不断拓展完善营销网络，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营销队伍，与一批信誉良好的国内外经销商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形成了覆盖面较广的营销网络体系。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目前在全国各地设立了28个营销服务网点，与100多家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营销网络覆盖全国20多个省市；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大力开拓“一带一路”新兴市场，积极与海外营销伙伴开展合作，产品远销柬埔寨、印尼、孟加拉、越南、沙特、马来西亚、菲律宾、巴基斯坦、刚果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依托不断拓展的营销网络体系，为产品销售提供了有力的渠道保障，提高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便于及时获取客户需求信息，形成快速反应能力，更好地满足不同区域、不同类别客户的需求，从而提高公司的品牌认可度。

根据未来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营销网络进一步优化升级，在各个销售大区新建扩建分公司和营销服务中心，以完善和扩大营销网络覆盖，建设成覆盖主要营销区域的网络体系，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络、提升电梯“后市场”维保服务能力。

#### （4）质量优势

作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可靠是电梯产品的重中之重。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注重产品质量，设立了质量管理中心，管控范围覆盖了管理体系建设与改进、供应商管理、原材料质量控制、过程质量控制、出厂质

量控制、电梯安装质量控制、计量仪器管理等各方面，以满足各类电梯的生产、安装检测要求。同时，公司严格遵循各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并参与了“电梯用非钢丝绳悬挂装置”、“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两项国家标准的起草。公司生产的“病床电梯”、“观光电梯”、“汽车电梯”、“无机房电梯”、“曳引式货梯”、“曳引式客梯”、“杂物电梯”、“消防电梯”、“TF型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等多种电梯产品获得了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及江苏省苏州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并取得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国际职业安全卫生管理系统认证、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GB/T23001-2017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欧盟CE认证等多项认证证书。

#### **(5) 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稳健运营，核心团队及核心骨干稳定，行业从业经历较长，具备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和企业管理实践，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模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完善了生产管理、采购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在长期发展的过程中，为更好配合整体发展需要，多年来一直努力持续引进、创新各种先进管理理念和机制，不断提升管理效率，逐步形成了高效独特的管理优势。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的严峻挑战，公司紧抓疫情防控、积极保障生产经营，将疫情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及时高效的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各项准备工作，顺利于2021年1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创业板第一家电梯上市企业。公司持续推进技术研发工作，新建了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公司积极加强与全国排名靠前的大型知名房地产开发商等战略客户的合作，整体经营成绩基本达到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

2020年公司销售收入452,129,380.75元，同比下降0.85%，利润总额63,291,162.73元，同比下降11.52%，净利润55,142,189.22元，同比下降了11.27%。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4,650,911.99元，同比下降了8.29%。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735,374,070.30元，负债总额203,907,695.65元，资产负债率为27.7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31,466,374.65元。

2020年初的新冠疫情，对公司的业务开展造成了一定的困难。特别是湖北和新疆等地区，作为公司长期开发的重要市场，在2020年初的疫情期间基本处于完全停滞状态。面对疫情的严峻挑战，公司积极采取相应措施，通过线上推介、远程会议等各种方式，有效降低了疫情对业绩的影响。然而，受疫情冲击，部分下游客户及终端项目施工及验收进度推迟，导致部分客户回款进度推迟，因此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相对增加，对公司净利润造成了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已积极通过各类途径催收货款，同时下游市场受疫情影响已逐步减弱，行业整体形势趋好，短期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对公司未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基本面稳定，发展形势良好。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面对疫情影响，公司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和公司内部各相关部门，及时高效完成了IPO各项工作，并于2021年1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成为创业板第一家电梯上市企业，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发展基础。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调整和房地产调控政策的推进，我国房地产市场增速趋缓，电梯行业进入相对平稳的发展阶段。同时，行业内的并购整合速度加快，行业已经出现上下游相关企业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电梯行业，以及大型企业入局对行业企业进行并购整合、大型房产开发商及物业企业通过自建或并购等方式进入电梯行业的情况。这些都会进一步加速整个电梯行业的资源整合，对行业内企业形成较大的冲击，也将会促使整个行业向高品质、高技术发展。公司作为电梯行业第一家在创业板上市的企业，在治理结构、融资渠道、品牌推广、技术研发、管理水平等方面均具有一定的优势，在行业整合大潮中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20年，公司坚持在技术研发方面持续加强，取得了一系列丰硕成果。公司投资建设的中心实验室于2020年下半年正式落成，并于2020年12月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实验室总面积420平方米，配备了包括高低温湿热试验箱、电梯限速器提拉测试系统、万能材料试验机等检测设备，实验室检测能力和管理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更换特种设备生产制造许可证的相关工作，并于2021年3月正式取得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A1级证书。标志着公司可根据型式试验证书和报告直接生产销售相应的电梯产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品覆盖范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意义。

2020年，公司积极加强与全国排名靠前的大型知名房地产开发商等战略客户的合作，先后与绿地香港、世贸集团等行业内领先的开发企业或其下属项目开展合作并签订订单。2021年初公司与绿地香港旗下项目公司签订的“深汕绿地中心项目”合同，电梯提升速度达到6.0m/s，标志着公司在超高速电梯领域取得新的突破。超高速对电梯安全性、舒适性要求更高，是一家电梯企业技术研发能力的综合体现。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52,129,380.75	100%	456,001,975.90	100%	-0.85%
分行业					
电梯业务	451,519,414.03	99.87%	455,578,881.62	99.91%	-0.89%
其他业务	609,966.72	0.13%	423,094.28	0.09%	44.17%
分产品					
电梯销售	438,484,777.16	96.98%	449,942,324.93	98.67%	-2.55%
电梯配件与维保服务	13,034,636.87	2.88%	5,636,556.69	1.24%	131.25%
其他业务	609,966.72	0.13%	423,094.28	0.09%	44.17%
分地区					
境内	436,773,913.94	96.60%	428,769,210.04	94.03%	1.87%
境外	15,355,466.81	3.40%	27,232,765.86	5.97%	-43.61%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梯业务	451,519,414.03	313,531,646.58	30.56%	-0.89%	-0.27%	-1.42%
分产品						
电梯销售	438,484,777.16	304,526,047.58	30.55%	-2.55%	-1.92%	-1.42%
分地区						

境内	436,773,913.94	303,992,675.35	30.40%	1.87%	2.49%	-1.17%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电梯行业	销售量	台	4,044	3,658	10.55%
	生产量	台	4,225	3,434	23.03%
	库存量	台	540	359	50.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库存量较上年末增长 50.42%，主要由于公司在手订单充裕，增加备货，保证后期正常发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梯行业	原材料	252,966,173.35	80.68%	243,492,640.66	77.46%	3.89%
电梯行业	安装成本	37,471,507.65	11.95%	53,151,265.50	16.91%	-29.50%
电梯行业	直接人工	13,345,280.38	4.26%	12,215,649.16	3.89%	9.25%
电梯行业	制造费用	9,748,685.20	3.11%	5,506,677.03	1.75%	77.03%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9,488,679.9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17,097,815.19	25.90%
2	客户二	12,374,359.16	2.74%
3	客户三	11,939,222.32	2.64%
4	客户四	9,169,230.11	2.03%
5	客户五	8,908,053.12	1.97%
合计	--	159,488,679.90	35.28%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271,896.5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8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4,254,565.53	8.71%
2	供应商二	19,749,039.17	7.09%
3	供应商三	19,055,895.31	6.85%
4	供应商四	18,081,605.81	6.50%
5	供应商五	13,130,790.71	4.72%
合计	--	94,271,896.53	33.87%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3,411,821.44	38,140,637.24	-12.40%	
管理费用	17,122,672.76	17,272,034.74	-0.86%	
财务费用	-5,998,776.87	-6,065,285.58	-1.10%	

研发费用	17,271,049.73	17,391,825.53	-0.69%	
------	---------------	---------------	--------	--

#### 4、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对产品的研发以提升市场竞争力，全年累计研发投入 1,727.10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 3.82%。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9	41	4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37%	11.11%	12.2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271,049.73	17,391,825.53	16,052,845.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2%	3.81%	3.3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185,277.05	415,141,507.31	-1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31,881.00	337,932,752.37	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53,396.05	77,208,754.94	-63.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257.79	30,000,000.00	-9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305.49	9,863,429.87	-5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1,047.70	20,136,570.13	-11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7,625.10	22,292,983.33	-8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625.10	-22,292,983.33	-87.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01,614.41	75,055,791.52	-71.7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63.41%，主要由于本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部分客户采用票据方式向公司支付货款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119.57%，主要由于上年度发生了收回理财投资的金额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87.54%，主要由于上年度发生了偿还银行借款所支付的金额较大所

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下降71.75%，主要由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8,015.98	0.04%	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0,000.00	0.11%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63,000.00	0.57%	捐赠支出、资产报废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05,189.16	-0.64%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否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8,242,900.09	37.84%	257,946,265.68	40.39%	-2.55%	
应收账款	236,684,319.48	32.19%	209,323,770.44	32.78%	-0.59%	
存货	73,884,047.53	10.05%	53,806,061.15	8.42%	1.63%	
固定资产	54,092,566.14	7.36%	56,860,007.55	8.90%	-1.54%	
应收票据	11,102,000.00	1.51%	4,938,000.00	0.77%	0.74%	
应收款项融资	27,797,028.00	3.78%	2,673,680.00	0.42%	3.36%	
预付款项	3,136,796.60	0.43%	3,232,917.00	0.51%	-0.08%	
其他应收款	4,518,551.25	0.61%	6,830,147.26	1.07%	-0.46%	
合同资产	10,805,314.80	1.47%	15,547,339.78	2.43%	-0.96%	
其他流动资产	12,284,002.01	1.67%	6,644,740.65	1.04%	0.63%	
无形资产	14,786,634.72	2.01%	15,018,194.34	2.35%	-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1,705.74	0.98%	5,844,612.04	0.92%	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203.94	0.11%			0.11%	
---------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权利受到限制的资产为银行承兑汇票 1,000 万元。

## 五、投资状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起航之年。同时，也是公司登陆创业板后启程再出发的发展元年。国际上，世界经济形势和贸易保护主义形式严峻，疫情冲击下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然而，我国经济体现出强大的韧性和修复能力，随着“十四五”规划的逐步落实，随着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形成，随着我国经济将将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公司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尽管我国电梯的保有量、年增长量都已全球之最，但人均保有量距发达国家仍存在差距，发展仍有较大的空间。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市场增速趋缓的现状导致电梯行业进入相对平稳的发展阶段，但新型城镇化建设、既有建筑加装电梯、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老旧电梯改造更新等后市场服务都将持续带来电梯行业的新需求，“一带一路”战略也将继续带动电梯出口

量的增长，同时，我国电梯巨大的保有量为维保服务市场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创新机遇，公司所处行业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

## （二）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 1.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电梯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通用原材料和定制原材料，通用原材料是能够在两种以上电梯型号生产过程中通用的原材料，定制原材料是根据特定电梯单独订制的原材料。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包括钢材、主机、导轨、变频器 and 层门装置等。不考虑安装成本因素，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直接采购成本占到各类电梯生产成本的90%以上，大部分零部件的采购价格也受钢材价格波动影响，因此钢材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材料采购成本，公司从而面临因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 2. 经销商的管控及依赖风险

经销商销售模式是公司产品销售的重要方式之一，若部分优质经销商不能持续与公司开展合作，可能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的经销商借助通用电梯的品牌拓展市场、开阔渠道，而且部分经销商使用了“通用电梯”名称，如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宁夏通用电梯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等。若部分经销商因经营不善、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等出现重大负面事件影响到公司的声誉及市场开拓，也不能排除部分优质经销商放弃与公司持续开展合作的可能。

### 3. 应收账款到期不能及时收回或者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3,668.43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仍保持较高水平。

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和坏账计提政策，并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若公司主要客户未来财务状况或资信情况出现不良情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顺畅或者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不够，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运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4. 产品质量安全及责任事故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电梯产品属于特种设备，电梯是运载设备的一种，在运载过程中关系到使用者的人身安全，对安全性、可靠性要求较高。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对电梯产品的设计、制造、安装等工作进行严格规范，电梯产品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改造工作均需遵守相关法规与规范，并取得相应资质。电梯在交付使用前需由国家相关部门强制检验，电梯生产企业对电梯产品质量终身负责。如果未来公司电梯产品因质量问题导致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5. 宏观经济环境导致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电梯市场需求除受国家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宏观经济指标的影响较大外，还受到各下游应用领域发展状况的影响，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都可能会影响电梯行业的供求状况。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出现持续下滑，公司可能面临因市场需求不振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 6. 房地产市场政策调控的风险

电梯行业与居民住宅、商场超市、市政工程等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建筑行业存在着高度的关联性，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电梯行业的发展。下游市场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政策影响较大，其中住宅市场受房地产政策的影响尤为显著。受前期政策调控影响，我国房地产市场增速趋缓，存在因下游房地产市场不景气致新梯销售市场增长趋缓，进而影响行业发展的风险。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逐步提升，未来房地产行业的政策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

盈利能力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 （三）公司发展应对措施：

未来公司将积极通过以下措施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 1. 实施智能制造战略，进一步加大在智能装备方面的投入

公司将实施智能制造战略，进一步加大在智能装备方面的投入，建设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装配线、物流线、包装线，扩大电梯产能，增强电梯关键部件制造能力及智能制造水平，提升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能力，进而推动公司电梯产品走向高端市场。

#### 2. 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加大维保服务体系建设

公司在现有营销网络基础上将继续通过新建扩建分公司及营销服务中心，引进营销人才，壮大营销网络和营销队伍，建立起适应公司未来发展和满足客户日益增长需求的营销维保服务体系。

在海外营销服务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努力拓展海外业务经销商及合作伙伴，扩大海外市场份额，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 3. 加大知名房地产开发商的开发力度

住宅市场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之一，公司将继续加大知名房地产开发商的开发力度。公司已经与国内知名的地产开发企业成都阳光大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正黄集团有限公司、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世贸集团、华安控股等一系列战略客户开展合作。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知名房地产企业的开发力度，通过现有优质经销商及直销客户的持续合作以及新客户的不断开拓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4. 实施精细化管理，通过技术改进、完善供应商体系等，在不影响公司产品安全性的前提下降低产品成本

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优化供应链等方式，结合钢材等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积极主动降低主要材料采购成本，并通过技术改进在不影响公司产品安全性的前提下，在满足不同用户对需求的同时，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前，综合考虑了公司总体发展目标和实际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制定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期内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40,14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220,027,825.5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并考虑到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情况，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0.00	55,142,18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62,144,54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62,846,557.1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 2020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情况，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及固定资产投资建设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2021 年 01 月 21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正常履行

	<p>斌、徐津</p>		<p>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p>			
--	-------------	--	---	--	--	--

			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	2021 年 01 月 21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正常履行

			<p>低于发行价，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单位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孙海荣、孙峰、徐宝元、徐方奇、尹金根</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p>	<p>2021 年 01 月 21 日</p>	<p>2024 年 1 月 20 日</p>	<p>正常履行</p>

			<p>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公司高级管	股份限售承	自发行人	2021 年 01 月	2022 年 1 月	正常履行

	<p>理人员张建林、顾月江、孙建平、李彪</p>	<p>诺</p>	<p>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p>	<p>21 日</p>	<p>20 日</p>	
--	--------------------------	----------	--	-------------	-------------	--

			<p>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承诺锁定的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安徽宝德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中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吴江市海通废旧</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021 年 01 月 21 日</p>	<p>2022 年 1 月 20 日</p>	<p>正常履行</p>

	<p>物资利用有限公司、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孙峰、尹金根</p>	<p>股份减持承诺</p>	<p>若本人/本单位拟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p>	<p>2021年01月21日</p>	<p>2026年1月20日</p>	<p>正常履行</p>

		<p>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因本人/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实现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高级管理人员张建林、顾月江、孙建平、李彪</p>	<p>股份减持承诺</p> <p>若本人拟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p>	<p>2021年01月21日</p>	<p>2024年1月20日</p>	<p>正常履行</p>

			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实现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对上市后分红政策做出了明确的约定,并制定了《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分红回报,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执行相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未在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	2021 年 0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及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以上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一致</p>			
--	--	--	--	--	--

			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p>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董事张建林、尹金根、孙建平、顾月江、孙峰</p> <p>独立董事俞雪华、周喻、赵芳</p> <p>监事沈建、张建国、孙正权</p> <p>高级管理人员李彪</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避免资金占用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p> <p>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p>	<p>2021 年 01 月 21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违反承诺的措施</p> <p>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孙国林及孙国林控制的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将继续尊重发行人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出现非公平竞争或利益输送的情况。</p>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将继续尊重孙国林控制的企业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避免与孙国林控制的企业之间出现非公平竞争或利益输送的情况。</p>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通用电梯股	IPO 稳定股价	(一) 稳定股	2021年01月	2024年1月	正常履行

	<p>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张建林、尹金根、孙建平、顾月江、孙峰高级管理人员李彪</p>	<p>承诺</p>	<p>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时,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 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 前述每股净资产亦将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二）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p>	<p>21 日</p>	<p>30 日</p>	
--	---	-----------	--	-------------	-------------	--

		<p>日起，出现下列情形的，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次实施稳定股价具体措施期间，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回购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p> <p>2、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的规定达到其回购或增持的最高限时；</p> <p>3、继续回购</p>			
--	--	---	--	--	--

		<p>公司股份、增持或买入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三)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以及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指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若启动条件触发，稳定股价具体措施执行的优先顺序为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第一顺位，公司回购股份为第二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为第三顺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	--	--	--	--	--

		<p>增持为第四顺位。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p>			
--	--	---	--	--	--

		<p>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如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的条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1) 公司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p>			
--	--	--	--	--	--

		<p>回购义务：①                  回购期间系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②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③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④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p>			
--	--	--	--	--	--

		<p>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公司承诺将按照下述程序回购股份：          ①公司应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及具体的回购方案；②董事会决议回购的，需公告回购方案，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备案程序（如需）。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④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做出之日开</p>			
--	--	--	--	--	--

		<p>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股价稳定方案的第三顺位义务履行人，如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条</p>			
--	--	---	--	--	--

		<p>件满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p> <p>(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增持义务：①增持期间系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获取薪酬（税后）总额的 50% 及上年度自公司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30% 的孰高者；④公司控股股</p>			
--	--	---	--	--	--

			<p>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按照下述程序增持股份：①在应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等信息；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p>			
--	--	--	---	--	--	--

		<p>并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③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指非实际控制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为股价稳定方案的第四顺位义务履行人，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满</p>			
--	--	--	--	--	--

		<p>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满足以下情形的条件下履行上述增持义务：① 增持期间系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其他董事的平均税后薪酬的 30% 为限），但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p>			
--	--	--	--	--	--

			<p>司领取薪酬（税后）总和的 60%；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下述程序增持股份：</p> <p>①在应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稳定股价时，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等信息；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p>			
--	--	--	---	--	--	--

		<p>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并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③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四）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保障措施的保障措施</p> <p>1、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公司符合本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则公司将延期发放全部董事、高管的 50% 薪酬，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之日止。</p> <p>2、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且该股份回购计划已经公司出席</p>			
--	--	--	--	--	--

		<p>股东大会的          股东所持有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          议通过，则除          因不可抗力、          未获相关部          门审批等外          部因素之外，          公司未能按          期履行回购          义务的，公司          将公开说明          未按期履行          该等回购义          务的具体原          因并向公司          股东及社会          公众投资者          道歉。同时，          公司将自愿          申请冻结与          履行本次回          购义务相等          金额的自有          资金，为公司          履行上述回          购义务提供          保障，直至公          司履行完毕          上述回购义          务或实施其          他替代措施。</p> <p>3、若公司董          事会制定并          公告的股价          稳定方案中          选择由控股          股东增持方          式，则除因不          可抗力、未获          相关部门审          批等外部因</p>			
--	--	--	--	--	--

		<p>素之外，公司控股股东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p> <p>4、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应与该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薪酬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p>			
--	--	---	--	--	--

			其他替代措施。5、若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或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	2021 年 0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其他承诺</p>	<p>一、本人/本单位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p>	<p>2021 年 01 月 21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单位同意按照经司法机关最终裁决确认的赔偿金额冻结本人/本单位相应自有资金，为本人/本单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机构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p>			
--	--	---	--	--	--

			位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事徐志明、 张建林、尹金根、孙建平、 顾月江、孙峰 独立董事俞雪华、周喻、 赵芳 监事沈建、张建国、孙正权 高级管理人员李彪	其他承诺	一、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机构要求为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如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	2021 年 0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意思表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事徐志明、张建林、尹金根、孙建平、顾月江、孙峰 独立董事俞雪华、周喻、赵芳 高级管理人员李彪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一）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2021 年 0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且在本人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之日前，公司有权暂时扣留本人薪酬、津贴或分红。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0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下简称“公司”)作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净资产规模和股本将较大幅度提高,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发行后的一定期间内将会被摊薄。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约束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如</p>			
--	--	---	--	--	--

		<p>下：一、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的措施</p> <p>1、稳步推进公司经营战略，完善经营理念，提升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p> <p>公司将引进优秀人才，为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供智力支持；继续关注客户需求，通过不断创新来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客户体验；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紧密跟随行业前沿技术与市场动态，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趋势，围绕核心技术、产品创新、业务延伸、营销服务和人才建设等方面的战略规划，积极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进程，把握市场机遇，不断强化自身的综合实力，努力提</p>			
--	--	---	--	--	--

		<p>高市场份额，提升竞争优势。 2、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行使投资者的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p>			
--	--	---	--	--	--

		<p>业管控效能； 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实施募投项目，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确保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公司已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的发</p>			
--	--	--	--	--	--

		<p>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若项目顺利实施，将大幅度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尽早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p> <p>4、完善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建立了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本公司将按照《公</p>			
--	--	--	--	--	--

		<p>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同时，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填补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二、提高投资者回报的承诺 为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经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了相应的制度</p>			
--	--	---	--	--	--

		<p>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上市后投资者分红回报的规划，已建立了健全有效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情况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实施对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提升对投资者的回报。</p> <p>三、约束措施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于每季度就本承诺的遵守情况进行核查，如发现违反本承诺情形的，公司将制定改正措施，并积极落实相关措施，并且就违反本承诺之事实及改正措施，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并保证本承诺的措施得到有效地遵守。</p>			
--	--	--	--	--	--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填补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保证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及徐津（以下简称“本人”）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单位”）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本人/本单位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本公司”) 作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的发行人, 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如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p>			
--	--	---	--	--	--

			<p>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及徐津（以下简称“本人”）及一致行动人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单位”）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如本人/本单位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p>	<p>2021 年 01 月 21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领取薪酬（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如因相关法</p>			
--	--	--	--	--	--

			<p>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董事徐志明、张建林、尹金根、孙建平、顾月江、孙峰 独立董事俞雪华、周喻、赵芳 监事沈建、张建国、孙正权 高级管理人员李彪</p>	其他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本人作为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如本人在招股说</p>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领取薪酬（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p>			
--	--	--	---	--	--	--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实际控制人 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及徐津	其他承诺	如果发行人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员工社会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	2021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种基本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处以罚款,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补缴并支付罚款,并承担相关费用。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收入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224,871,110.22	209,323,770.44	-15,547,339.78
合同资产		15,547,339.78	15,547,339.78
预付账款	5,706,645.86	3,232,917.00	-2,473,728.86
其他流动资产	4,171,011.79	6,644,740.65	2,473,728.8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0,942,921.96</b>	<b>560,942,921.96</b>	<b>-</b>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9,849.79	5,844,612.04	94,762.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7,628,051.68</b>	<b>77,722,813.93</b>	<b>94,762.25</b>
<b>资产总计</b>	<b>638,570,973.64</b>	<b>638,665,735.89</b>	<b>94,762.25</b>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31,902,727.53	-	-31,902,727.53
合同负债		33,223,661.29	33,223,661.29
其他流动负债		1,524,216.24	1,524,216.24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6,710,728.79</b>	<b>159,555,878.79</b>	<b>2,845,150.00</b>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5,599,307.68	3,385,906.02	-2,213,401.6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381,239.94</b>	<b>4,167,838.28</b>	<b>-2,213,401.66</b>
<b>负债合计</b>	<b>163,091,968.73</b>	<b>163,723,717.07</b>	<b>631,748.34</b>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170,883,142.75	170,399,855.27	-483,287.48
留存收益	22,580,015.87	22,526,317.26	-53,698.61
<b>股东权益合计</b>	<b>475,479,004.91</b>	<b>474,942,018.82</b>	<b>-536,986.0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38,570,973.64</b>	<b>638,665,735.89</b>	<b>94,762.25</b>

### 2) 关联方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文件规定除第36号准则第四条规定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36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一）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二）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该解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该解释的执行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玉虎、栾永亮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玉虎五年、栾永亮一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预计审计费用为21.8万元(含税)。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不断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始终不忘回报社会，重视履行社会责任诚信经营，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中。

#### (1) 股东及投资者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各种制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议事规则，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保障。同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多种投票途径，使得各股东及投资者能够及时获取公司信息并作出正确的决策，充分维护了各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相关要求，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保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为员工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定期为员工安排体检，同时也积极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 (3) 客户及供应商的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本着合作共赢的理念，与客户及供应商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也充分维护着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4) 环境保护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绿色生产，为促进社会环境保护发展事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也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上缴国家各项税费数千万元，向各社会团体捐赠了数十万元，其中向湖北慈善总会捐赠疫情防控款30万元。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并且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106,000	100.00%						180,106,000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0,106,000	100.00%						180,106,000	1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5,248,000	19.57%						35,248,000	19.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4,858,000	80.43%						144,858,000	80.4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106,000	100.00%						180,10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3440号)同意注册,并于2021年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004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为24014.6万股。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报告期内增	持有有限售	持有无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数量	减变动情况	条件的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志明	境内自然人	22.33%	40,219,200	0	40,219,200	0		
牟玉芳	境内自然人	12.54%	22,579,200	0	22,579,200	0		
徐斌	境内自然人	10.19%	18,345,600	0	18,345,600	0		
徐津	境内自然人	10.19%	18,345,600	0	18,345,600	0		
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6%	13,612,000	0	13,612,000	0		
尹金根	境内自然人	3.13%	5,644,800	0	5,644,800	0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4,450,000	0	4,450,000	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3,600,000	0	3,600,000	0		
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中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3,400,000	0	3,400,000	0		
孙峰	境内自然人	1.57%	2,822,400	0	2,822,4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徐津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并于 2018 年 8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始终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均以实际控制人的标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和股份锁定义务。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无限售流通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志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志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牟玉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徐斌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徐津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志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牟玉芳女士担任本公司职员； 徐斌先生担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 徐津先生担任本公司采购部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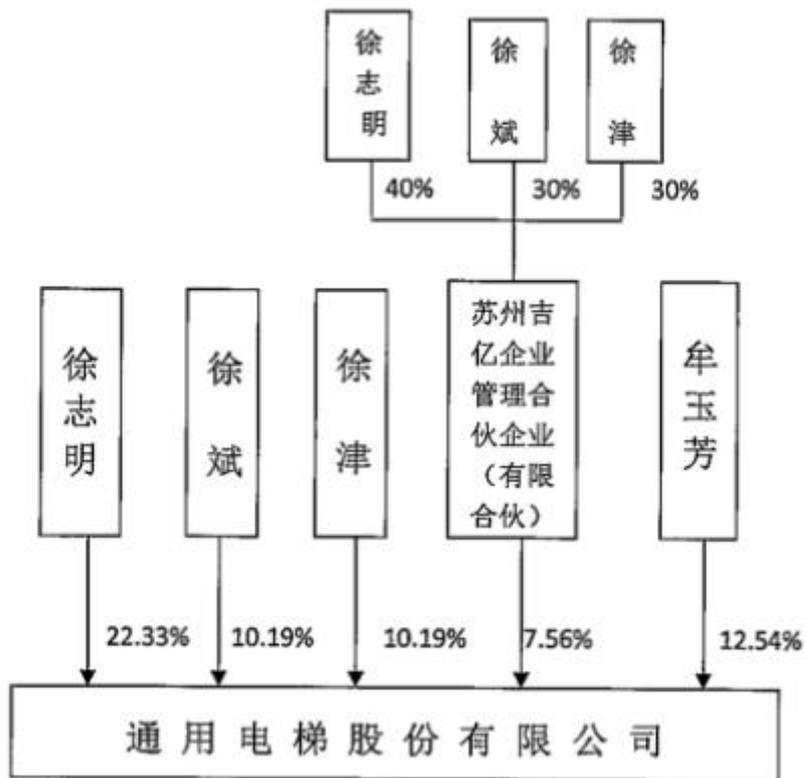
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徐志明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40,219,200	0	0	0	40,219,200
尹金根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5,644,800	0	0	0	5,644,800
张建林	董事、副 总经理、 财务负责 人	现任	男	47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2,822,400	0	0	0	2,822,400
孙峰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2,822,400	0	0	0	2,822,400
孙建平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5 日	2,116,800	0	0	0	2,116,800
顾月江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2,116,800	0	0	0	2,116,800
俞雪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7年 11月06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周喻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 11月06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赵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 11月06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沈建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36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张建国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孙正权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3	2016年 05月30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李彪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5	2017年 10月19 日	2022年 03月24 日	500,000	0	0	0	500,000
合计	--	--	--	--	--	--	56,242,40 0	0	0	0	56,242,40 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徐志明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85年9月至1992年3月在吴江市特种电缆厂销售部任销售员；1992年4月至1998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东通信电缆厂任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7年7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任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6年5月任通用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建林先生，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2年4月至1998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东通信电缆厂任办公室主任；1999年1月至2007年7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财务部任财务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16年5月任通用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7年10月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尹金根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2年4月至1998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东通信电缆厂销售部任销售员；1999年1月至2007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销售部任销售员；2008年1月至2016年5月任通用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峰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9年1月至1999年8月在吴江国税局七都分局代理所实习；1999年9月至2007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财务部担任出纳兼助理会计；2008年1月至2016年5月在通用有限财务部担任会计、财务部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经理。

孙建平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9年9月在苏州市吴江特种电缆厂任设备部经理；1999年10月至2007年12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任设备部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6年5月任通用有限工程部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工程部副总经理。

顾月江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3年7月在浙江巨人电梯有限公司任技术操作工；2003年7月至2007年8月在浙江屹立电梯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16年5月任通用有

限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俞雪华先生，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研究生学历。1984年7月至1993年8月在南京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讲师；1993年9月至今在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任副教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目前兼任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81）、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00）、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50）、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75）的独立董事。

周喻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9年至今在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工作，历任律师助理、律师、副主任律师等职务；2015年3月至2020年12月在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芳女士，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研究生学历。2002年至2004年在旭化成电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4年至2006年在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助理；2006年至2009年在旭有机材树脂（南通）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9年至今在苏州工业园区服务外包职业学院担任会计教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赵芳女士目前兼任苏州米拓财税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苏州工业园区迨吉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沈建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高中学历。2002年8月至2007年2月在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2007年3月至2008年4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任设备部机修工；2008年5月至2016年5月在通用有限生产部任车间主任；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车间主任、监事会主席。

张建国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专学历。1987年至2001年在七都供销社百货部任组长；2002年2月至2008年7月在吴江市华中通信电缆厂任护套组组长；2008年7月至2016年5月在通用有限任生产部职工；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采购部职工、监事。

孙正权先生：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高中学历。2007年至2008年2月，在双塔集团公司任光纤测试员；2007年7月至2016年5月在通用有限任职员；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工程部职工、职工代表监事。

李彪先生，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研究生学历。2013年6月至2015年3月在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历任律师助理、律师；2015年4月至2017年8月在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部长、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志明	苏州吉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3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高管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董事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内部监事按公司担任的职务发放薪酬。

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所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志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现任	47.03	否
尹金根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34.64	否
张建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7	现任	32.33	否
孙峰	董事	男	40	现任	32.22	否
孙建平	董事	男	50	现任	26.78	否
顾月江	董事	男	40	现任	37.56	否
俞雪华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8	否
周喻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4.8	否
赵芳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4.8	否
沈建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11.93	否
张建国	监事	男	48	现任	8.81	否
孙正权	职工监事	男	33	现任	11.31	否
李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37.75	否
合计	--	--	--	--	294.7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5
销售人员	88
技术人员	39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64
合计	3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0
专科学历	101
专科以下学历	225
合计	376

##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对员工通过薪酬、绩效、福利、晋升等多种方式予以激励，积极探索中长期股权激励计划，建立有序的竞争、激励和淘汰机制，使公司能够不断吸引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优秀人才。公司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综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主要与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相关人员工作的成效等多方面相关，有效达到激励员工的作用。

## 3、培训计划

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的培训体系，组织开展经营管理、安全质量、后备干部等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知识结构及实际业务技能；通过健全员工培训机制，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职业素养：一是对中层管理人员进行经常性的管理培训，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二是对普通员工进行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其操作技能。公司通过以上措施，努力培养出一支高素质、高效率、高水平的人才队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机构、人员设置合理、规范，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向投资者提供公

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7、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公司目前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体系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业务和经营必需的经营性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的情况。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并实际占有和支配该等资产。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或选举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兼职情形。

3、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者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设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和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不存在业务上对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8.35%	2020 年 03 月 16 日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35%	2020 年 07 月 22 日		不适用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俞雪华	3	3	0	0	0	否	2
周喻	3	3	0	0	0	否	2
赵芳	3	3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独立认真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客观的意见，为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提出的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确定专门委员会人员。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具体人员构成为：俞雪华、赵芳、孙建平，其中独立董事俞雪华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具体人员构成为：徐志明、张建林、顾月江，其中董事长徐志明为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具体人员构成为：周喻、俞雪华、尹金根，其中独立董事周喻为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二名。具体人员构成为：赵芳、周喻、孙峰，其中独立董事赵芳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召开一次会议，符合《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文件的规定，专业委员会的工作开展对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起到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作用。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体系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的经营战略出发，负责完成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规模、公司业绩、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方案。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p> <p>(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 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p> <p>(3) 控制环境无效；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p> <p>(4) 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5)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6) 发生重大损失，能够合理证明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p> <p>2.重要缺陷</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5) 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p>3.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p> <p>(1)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p> <p>(2)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p> <p>(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4)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p> <p>(5) 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2.重要缺陷</p> <p>(1) 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p> <p>(2) 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p> <p>(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p> <p>(5) 其他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3.一般缺陷</p> <p>(1) 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p> <p>(2) 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p> <p>(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p> <p>(5) 其他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p> <p>错报<math>\geq</math>营业收入 1%；错报<math>\geq</math>利润总额 5%；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 1%；错报<math>\geq</math>所有者权益 1%</p> <p>2.重要缺陷</p> <p>营业收入 0.5%<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 1%；利润总额 3%<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 0.5%<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 1%；所有者权益 0.5%<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1%</p>	<p>1.重大缺陷</p> <p>错报<math>\geq</math>营业收入 3%；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 3%</p> <p>2.重要缺陷</p> <p>营业收入 1%<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 3%；资产总额 1%<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 3%</p> <p>3.一般缺陷</p> <p>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 1%；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 1%</p>

	3.一般缺陷 错报<营业收入 0.5%；错报<利润总额 3%；错报<资产总额 0.5%；错报<所有者权益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通用电梯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1NJAA20030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玉虎、栾永亮

#### 审计报告正文

###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电梯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用电梯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通用电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的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通用电梯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梯的生产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9 所示，2020 年度通用电梯公司营业收入为 4.52 亿元，产品销售收入是通用电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作为关键业绩指标，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流程和收入确认时点，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p> <p>(3) 按照收入类别分年度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p>

	<p>率、生产成本进行分析性复核，结合行业分析资料，对公司收入增长率、毛利率与公司所处行业、所处地域的行业内平均进行比较，对差异原因进行分析；</p> <p>(4)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报告期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物流信息、验收确认文件、质检报告、银行回单等。</p> <p>(5) 对报告期主要客户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报告期销售金额及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p> <p>(6) 针对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凭证，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事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键审计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中的应对</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所述：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计提方法如下：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p> <p>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管理层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75 亿元，坏账准备为 0.38 亿元，账面价值为 2.37 亿元，占 2020 年末资产总额的 32.19%。由于通用电梯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我们对公司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其期末可收回性评价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p> <p>(2) 我们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回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p> <p>(3) 我们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针对管理层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模型，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1) 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的合理性；2) 检查了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若干组合并评估适当性；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4) 结合历史实际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p> <p>(4) 我们对于公司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并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坏账准备政策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 我们对于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检查重要应收账款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期后收回情况，以评价管理层对</p>

	<p>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6) 我们检查了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告中做出恰当披露。</p>
--	--

#### 四、其他信息

通用电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通用电梯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通用电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通用电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通用电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通用电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

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通用电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就通用电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公司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 国 注 册 会 计 师 ；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242,900.09	257,946,265.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02,000.00	4,938,000.00
应收账款	236,684,319.48	224,871,110.22
应收款项融资	27,797,028.00	2,673,680.00
预付款项	3,136,796.60	5,706,645.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18,551.25	6,830,147.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884,047.53	53,806,061.15
合同资产	10,805,314.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84,002.01	4,171,011.79
流动资产合计	658,454,959.76	560,942,921.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092,566.14	56,860,007.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786,634.72	15,018,194.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1,705.74	5,749,84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203.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919,110.54	77,628,051.68
资产总计	735,374,070.30	638,570,97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2,936,615.05	108,447,147.84
预收款项		31,902,727.53
合同负债	39,603,89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74,940.18	7,421,564.81
应交税费	8,252,057.66	8,000,858.31
其他应付款	840,058.86	938,430.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32,748.02	
流动负债合计	201,740,314.67	156,710,728.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92,075.80	5,599,307.68
递延收益	675,305.18	781,93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7,380.98	6,381,239.94
负债合计	203,907,695.65	163,091,968.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106,000.00	180,1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51,813.65	96,451,81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840,199.25	5,458,032.64
盈余公积	28,040,536.18	22,580,015.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027,825.57	170,883,14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466,374.65	475,479,004.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466,374.65	475,479,00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5,374,070.30	638,570,973.64

法定代表人：徐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峰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2,129,380.75	456,001,975.90
其中：营业收入	452,129,380.75	456,001,975.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7,921,383.15	383,397,276.80
其中：营业成本	313,531,646.58	314,366,232.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82,969.51	2,291,832.52
销售费用	33,411,821.44	38,140,637.24
管理费用	17,122,672.76	17,272,034.74
研发费用	17,271,049.73	17,391,825.53
财务费用	-5,998,776.87	-6,065,285.58
其中：利息费用		15,966.66
利息收入	-6,871,636.22	-6,002,952.14
加：其他收益	1,027,927.08	156,348.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74,588.77	-3,214,796.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15.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18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84,162.73	69,546,250.78
加：营业外收入	70,000.00	2,10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3,000.00	119,119.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91,162.73	71,533,131.29
减：所得税费用	8,148,973.51	9,388,58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42,189.22	62,144,546.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42,189.22	62,144,546.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42,189.22	62,144,546.15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142,189.22	62,144,54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42,189.22	62,144,546.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35

法定代表人：徐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峰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235,885.53	404,245,45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748.71	16,43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8,642.81	10,879,61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185,277.05	415,141,50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676,921.03	234,924,345.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27,817.72	31,890,25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73,515.15	25,281,43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3,627.10	45,836,70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31,881.00	337,932,75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53,396.05	77,208,754.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257.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257.79	3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6,305.49	9,863,42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305.49	9,863,42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1,047.70	20,136,570.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38.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7,625.10	2,247,74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7,625.10	22,292,98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625.10	-22,292,98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108.84	3,449.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01,614.41	75,055,79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041,285.68	181,985,49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242,900.09	257,041,285.68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106.00				96,451,813.6			5,458,032.64	22,580,015.8		170,883,142.		475,479,004.		475,479,004.	

	0.00				5			7		75		91		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53,698.61		-483,287.48		-536,986.09		-536,986.0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106,000.00				96,451,813.65			5,458,032.64	22,526,317.26		170,399,855.27		474,942,018.82	474,942,01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166.61	5,514,218.92		49,627,970.30		56,524,355.83	56,524,35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142,189.22		55,142,189.22	55,142,189.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14,218.92		-5,514,218.92			
1.提取盈余公积									5,514,218.92		-5,514,218.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82,166.61					1,382,166.61		1,382,166.61
1. 本期提取								1,812,003.95					1,812,003.95		1,812,003.95
2. 本期使用								-429,837.34					-429,837.34		-429,837.3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106,000.00				96,451,813.65			6,840,199.25	28,040,536.18		220,027,825.57		531,466,374.65		531,466,374.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106,000.00				96,451,813.65			4,259,026.54	16,365,561.25		114,953,051.22		412,135,452.66		412,135,45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80,1 06,00 0.00			96,451 ,813.6 5			4,259, 026.54	16,365 ,561.2 5		114,95 3,051. 22	412,13 5,452. 66			412,135 ,452.6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199, 006.10	6,214, 454.62		55,930 ,091.5 3	63,343 ,552.2 5			63,343, 552.25
（一）综合收 益总额										62,144 ,546.1 5	62,144 ,546.1 5			62,144, 546.1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6,214, 454.62		-6,214, 454.62				
1. 提取盈余公 积								6,214, 454.62		-6,214, 454.62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本公司无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或结构化主体。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由于具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经营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 1)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②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2)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其他流动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公司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公司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②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

###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公司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公司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

著增加时，本公司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公司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公司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当本公司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当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2)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4) 金融工具的抵消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 1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

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相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 对于非经营类低风险业务形成的其他应收款根据业务性质单独计提减值。

(3) 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的其他应收款项，原值扣除担保物可收回价值后的余额作为风险敞口预计信用损失。

## 15、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减值损失。

2)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合同资产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减值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 17、合同成本

###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 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 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是,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 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 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

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

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折旧或摊销方法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4 号——上市公司从事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使用权资产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经复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经复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2、长期待摊费用

###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和福利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35、租赁负债

###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7、股份支付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9、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

境内直销大包模式下电梯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电梯发至客户后安装完成，并经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或者其他具有监督检验资格的第三方（以下简称监督检验机构）检验，在获得监督检验机构检验合格时；根据《家用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规定，非公共场所安装且仅供一家庭使用的电梯不属于特种设备，无需强制验收，对于负有安装义务的家用电梯，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为公司在安装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移交单时；公司直销大包合同中的

售后维保部分属于服务性质保，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的一项单独履约服务，与销售设备能够单独区分，公司将此项服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并于实际提供服务后确认收入。

境内直销买断及经销模式下电梯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客户提货后或电梯发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

出口负有安装义务的境外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客户出具的移交单确认商品销售及安装义务已经完成时。

不负安装义务的境外销售业务：一般为FOB结算方式，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公司在产品发出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公司同时取得报关单与提单时。

配件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产品交付客户并签（验）收后。

维保服务业务收入：维保服务属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为在一段时间内履行并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公司对单个合同金额在3 万元以下、维保期在一年以内的维保合同，在维保完成后一次性确认劳务收入；对于单个合同在3 万元以上且维保期在一年以上的维保合同，在维保期间内根据按次提供服务分期确认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

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

**境内直销大包模式下电梯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电梯发至客户后安装完成，并经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或者其他具有监督检验资格的第三方（以下简称监督检验机构）检验，在获得监督检验机构检验合格时；根据《家用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规定，非公共场所安装且仅供单一家庭使用的电梯不属于特种设备，无需强制验收，对于负有安装义务的家用电梯，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为公司在安装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移交单时；公司直销大包合同中的售后维保部分属于服务性质保，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的一项单独履约服务，与销售设备能够单独区分，公司将此项服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并于实际提供服务后确认收入。

**境内直销买断及经销模式下电梯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客户提货后或电梯发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

**出口负有安装义务的境外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客户出具的移交单确认商品销售及安装义务已经完成时。

**不负安装义务的境外销售业务：**一般为FOB结算方式，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公司在产品发出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公司同时取得报关单与提单时。

**配件销售业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产品交付客户并签（验）收后。

**维保服务业务收入：**维保服务属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为在一段时间内履行并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公司对单个合同金额在3 万元以下、维保期在一年以内的维保合同，在维保完成后一次性确认劳务收入；对于单个合同在3 万元以上且维保期在一年以上的维保合同，在维保期间内根据按次提供服务分期确认收入。

## 40、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1)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因此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估计的变化而发生变动，对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

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 (6)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务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7) 预计负债的会计估计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020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

		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	--	-----------------------------

## 1) 收入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224,871,110.22	209,323,770.44	-15,547,339.78
合同资产		15,547,339.78	15,547,339.78
预付账款	5,706,645.86	3,232,917.00	-2,473,728.86
其他流动资产	4,171,011.79	6,644,740.65	2,473,728.8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0,942,921.96</b>	<b>560,942,921.96</b>	<b>-</b>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9,849.79	5,844,612.04	94,762.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7,628,051.68</b>	<b>77,722,813.93</b>	<b>94,762.25</b>
<b>资产总计</b>	<b>638,570,973.64</b>	<b>638,665,735.89</b>	<b>94,762.25</b>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31,902,727.53	-	-31,902,727.53
合同负债		33,223,661.29	33,223,661.29
其他流动负债		1,524,216.24	1,524,216.24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6,710,728.79</b>	<b>159,555,878.79</b>	<b>2,845,150.00</b>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5,599,307.68	3,385,906.02	-2,213,401.6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381,239.94</b>	<b>4,167,838.28</b>	<b>-2,213,401.66</b>
<b>负债合计</b>	<b>163,091,968.73</b>	<b>163,723,717.07</b>	<b>631,748.34</b>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170,883,142.75	170,399,855.27	-483,287.48
留存收益	22,580,015.87	22,526,317.26	-53,698.61
<b>股东权益合计</b>	<b>475,479,004.91</b>	<b>474,942,018.82</b>	<b>-536,986.0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38,570,973.64</b>	<b>638,665,735.89</b>	<b>94,762.25</b>

## 2) 关联方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文件规定除第36号准则第四条规定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36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一）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二）企业的合营企业或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该解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该解释的执行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946,265.68	257,946,265.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38,000.00	4,938,000.00	
应收账款	224,871,110.22	209,323,770.44	-15,547,339.78
应收款项融资	2,673,680.00	2,673,680.00	
预付款项	5,706,645.86	3,232,917.00	-2,473,728.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30,147.26	6,830,147.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806,061.15	53,806,061.15	
合同资产		15,547,339.78	15,547,339.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71,011.79	6,644,740.65	2,473,728.86
流动资产合计	560,942,921.96	560,942,921.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860,007.55	56,860,007.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018,194.34	15,018,194.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9,849.79	5,844,612.04	94,76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28,051.68	77,722,813.93	94,762.25
资产总计	638,570,973.64	638,665,735.89	94,762.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447,147.84	108,447,147.84	
预收款项	31,902,727.53		-31,902,727.53
合同负债		33,223,661.29	33,223,661.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421,564.81	7,421,564.81	
应交税费	8,000,858.31	8,000,858.31	
其他应付款	938,430.30	938,430.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24,216.24	1,524,216.24
流动负债合计	156,710,728.79	159,555,878.79	2,845,15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99,307.68	3,385,906.02	-2,213,401.66
递延收益	781,932.26	781,93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1,239.94	4,167,838.28	-2,213,401.66
负债合计	163,091,968.73	163,723,717.07	631,748.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106,000.00	180,1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51,813.65	96,451,81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458,032.64	5,458,032.64	
盈余公积	22,580,015.87	22,526,317.26	-53,698.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883,142.75	170,399,855.27	-483,28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479,004.91	474,942,018.82	-536,986.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479,004.91	474,942,018.82	-536,986.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8,570,973.64	638,665,735.89	94,762.25

####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	13%/6%/9%/3%/0%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2、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0年12月02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认定，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705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本公司自2011年8月2日起至2023年12月02日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

依据财税〔2018〕99号文件规定，公司研究开发费用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75%加计扣除。

### 3、其他

按照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60.55	23,195.55
银行存款	278,232,339.54	257,018,090.13
其他货币资金		904,980.00
合计	278,242,900.09	257,946,265.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无使用受限资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3、衍生金融资产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1,67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102,000.00	3,268,000.00
合计	11,102,000.00	4,938,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160,000.00	100.00%	58,000.00	0.52%	11,102,000.00	5,110,000.00	100.00%	172,000.00	3.37%	4,938,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89.61%			10,000,000.00	1,670,000.00	32.68%			1,67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160,000.00	10.39%	58,000.00	5.00%	1,102,000.00	3,440,000.00	67.32%	172,000.00	5.00%	3,268,000.00
合计	11,160,000.00		58,000.00		11,102,000.00	5,110,000.00		172,000.00		4,93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160,000.00	58,000.00	5.00%
合计	11,160,000.00	58,0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2,000.00		114,000.00			58,000.00
合计	172,000.00		114,000.00			58,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10,000,000.00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579,804.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5,579,804.60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24,300.00	3.35%	7,077,320.00	76.72%	2,146,980.00	4,409,100.00	1.86%	4,409,1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724,366.16	96.65%	31,187,026.68	11.74%	234,537,339.48	232,284,325.56	98.14%	22,960,555.12	9.88%	209,323,770.44
其中：										
账龄组合	265,724,366.16	96.65%	31,187,026.68	11.74%	234,537,339.48	232,284,325.56	98.14%	22,960,555.12	9.88%	209,323,770.44

	366.16		26.68		39.48	25.56		5.12		0.44
合计	274,948,666.16	100.00%	38,264,346.68		236,684,319.48	236,693,425.56	100.00%	27,369,655.12		209,323,770.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延吉永盛电梯销售装饰有限公司	4,110,300.00	4,110,300.00	100.00%	经营不善, 预计无法收回
蚌埠银河置业有限公司	3,067,800.00	1,533,900.00	5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四川广达置业有限公司	1,285,400.00	1,028,320.00	8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嵊州银河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12,000.00	356,000.00	50.0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兰州二建集团建隆工程有限公司	48,800.00	48,800.00	100.00%	经营不善,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224,300.00	7,077,32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3,936,023.73	7,696,801.18	5.00%
1-2年	66,573,831.14	6,657,383.11	10.00%
2-3年	34,814,968.45	10,444,490.54	30.00%
3-4年	7,501,097.19	3,750,548.60	50.00%
4-5年	1,303,212.00	1,042,569.60	80.00%
5年以上	1,595,233.65	1,595,233.65	100.00%
合计	265,724,366.16	31,187,026.6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936,023.73

1 至 2 年	68,237,031.14
2 至 3 年	37,790,753.67
3 年以上	14,984,857.62
3 至 4 年	7,976,111.97
4 至 5 年	1,303,212.00
5 年以上	5,705,533.65
合计	274,948,666.1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369,655.12	11,144,691.56	250,000.00	0.00		38,264,346.68
合计	27,369,655.12	11,144,691.56	250,000.00	0.00		38,264,346.68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3,653,067.34	15.88%	2,182,653.37
客户二	8,160,450.00	2.97%	1,844,097.50
客户三	6,867,701.85	2.50%	343,385.09
客户四	6,201,541.53	2.26%	559,921.88
客户五	5,005,506.71	1.82%	250,275.34
合计	69,888,267.43	25.43%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797,028.00	2,673,680.00
合计	27,797,028.00	2,673,68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94,396.14	63.58%	2,052,637.22	63.49%
1 至 2 年	688,460.46	21.95%	1,180,279.78	36.51%
2 至 3 年	453,940.00	14.47%		
3 年以上				
合计	3,136,796.60	--	3,232,917.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尚未结算的电梯安装费。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518,551.25	6,830,147.26
合计	4,518,551.25	6,830,147.26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 2) 重要逾期利息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955,452.00	8,830,993.00
备用金	105,000.00	115,000.00
其他往来款项	108,729.74	40,887.54
合计	7,169,181.74	8,986,880.5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90,733.28		166,000.00	2,156,733.2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3,897.21		50,000.00	493,897.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34,630.49		216,000.00	2,650,630.4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16,305.74
1 至 2 年	1,033,830.00
2 至 3 年	1,354,304.00
3 年以上	2,664,742.00
3 至 4 年	875,842.00
4 至 5 年	958,400.00
5 年以上	830,500.00
合计	7,169,181.74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56,733.28	493,897.21				2,650,630.49
合计	2,156,733.28	493,897.21				2,650,630.49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13.95%	300,000.00
单位二	保证金	750,000.00	3-4 年	10.46%	375,000.00
单位三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6.97%	25,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	414,900.00	1 年以内	5.79%	20,745.00
单位五	保证金	360,000.00	1-2 年	5.02%	36,000.00
合计	--	3,024,900.00	--	42.19%	756,745.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73,913.03		18,773,913.03	14,269,065.35		14,269,065.35
在产品	4,434,982.62		4,434,982.62	4,780,140.76		4,780,140.76
库存商品	9,919,929.62	803,302.90	9,116,626.72	7,786,051.54	506,158.79	7,279,892.7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1,744,570.47	186,045.31	41,558,525.16	27,663,007.60	186,045.31	27,476,962.29

合计	74,873,395.74	989,348.21	73,884,047.53	54,498,265.25	692,204.10	53,806,061.15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06,158.79	588,501.65		291,357.54		803,302.9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86,045.31					186,045.31
合计	692,204.10	588,501.65		291,357.54		989,348.21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的减值准备的原因

项目	计提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实现销售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1,749,296.66	943,981.86	10,805,314.80	17,107,839.27	1,560,499.49	15,547,339.78
合计	11,749,296.66	943,981.86	10,805,314.80	17,107,839.27	1,560,499.49	15,547,339.7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616,517.63	-	-	
合计	-616,517.63	-	-	--

**11、持有待售资产****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5,769,429.64	2,473,728.86
预缴及待抵扣税金	124,805.44	-
待摊费用	563,946.60	635,403.81
IPO 上市费用	5,825,820.33	3,535,607.98
合计	12,284,002.01	6,644,740.65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092,566.14	56,860,007.5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4,092,566.14	56,860,007.5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106,406.98	22,714,717.51	11,573,608.98	3,079,671.77	88,474,405.24
2.本期增加金额	6,099,444.87	973,411.50	1,181,318.94	60,543.17	8,314,718.48

(1) 购置	122,423.10	973,411.50	1,181,318.94	60,543.17	2,337,696.71
(2) 在建工程 转入	5,977,021.77				5,977,021.77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538,448.26	1,423,692.31	873,829.15	18,521.36	8,854,491.08
(1) 处置或报 废		1,423,692.31	873,829.15	18,521.36	2,316,042.82
(2) 转入在建工程	6,538,448.26				6,538,448.26
4.期末余额	50,667,403.59	22,264,436.70	11,881,098.77	3,121,693.58	87,934,632.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011,699.84	8,153,724.42	9,346,513.16	2,102,460.27	31,614,397.69
2.本期增加金额	2,257,815.73	1,918,499.63	919,600.03	256,532.22	5,352,447.61
(1) 计提	2,257,815.73	1,918,499.63	919,600.03	256,532.22	5,352,447.61
3.本期减少金额	1,441,864.10	854,540.06	810,779.35	17,595.29	3,124,778.80
(1) 处置或报 废		854,540.06	810,779.35	17,595.29	1,682,914.70
(2) 转入在建工程	1,441,864.10				1,441,864.10
4.期末余额	12,827,651.47	9,217,683.99	9,455,333.84	2,341,397.20	33,842,066.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839,752.12	13,046,752.71	2,425,764.93	780,296.37	54,092,566.14
2.期初账面价值	39,094,707.14	14,560,993.09	2,227,095.82	977,211.50	56,860,007.55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营口市全御蓝湾商品房	3,039,049.16	目前正在办理中
青阳县风格城市商品房	1,226,820.04	目前正在办理中
合计	4,265,869.20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4)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214,313.30			407,088.12	16,621,401.42
2.本期增加金额				186,769.92	186,769.92
(1) 购置				186,769.92	186,769.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214,313.30			593,858.04	16,808,171.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94,908.43			208,298.65	1,603,207.08
2.本期增加金额	324,460.02			93,869.52	418,329.54
(1) 计提	324,460.02			93,869.52	418,329.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19,368.45			302,168.17	2,021,536.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94,944.85			291,689.87	14,786,634.72
2.期初账面价值	14,819,404.87			198,789.47	15,018,194.34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27、开发支出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 (2) 商誉减值准备

## 29、长期待摊费用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906,307.24	6,435,946.09	31,951,091.99	4,792,663.80
预计负债	1,492,075.80	223,811.37	3,385,906.02	507,885.90
合同负债	3,204,350.00	480,652.50	2,845,150.00	426,772.5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75,305.18	101,295.78	781,932.26	117,289.84
合计	48,278,038.22	7,241,705.74	38,964,080.27	5,844,612.0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241,705.74	-	5,844,61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98,203.94	-	798,203.94	-	-	-
合计	798,203.94	-	798,203.94	-	-	-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34、衍生金融负债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一年以上	26,541,454.93	12,728,973.00
一年以内	106,395,160.12	95,718,174.84
合计	132,936,615.05	108,447,147.84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4,357,374.89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3,446,635.27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1,712,192.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1,608,679.25	尚未结算
合计	11,124,881.41	--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取的合同对价	36,399,544.90	30,378,511.29
应收取的合同对价	3,204,350.00	2,845,150.00
合计	39,603,894.90	33,223,661.29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21,564.81	32,706,208.84	31,652,833.47	8,474,940.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897.45	175,897.4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21,564.81	32,882,106.29	31,828,730.92	8,474,940.1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21,564.81	29,333,692.67	28,280,317.30	8,474,940.18
2、职工福利费		939,600.17	939,600.17	
3、社会保险费		910,518.26	910,518.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6,943.31	796,943.31	
工伤保险费		6,335.91	6,335.91	
生育保险费		107,239.04	107,239.04	
4、住房公积金		1,069,320.00	1,069,3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3,077.74	453,077.7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421,564.81	32,706,208.84	31,652,833.47	8,474,940.1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70,567.20	170,567.20	-
2、失业保险费	-	5,330.25	5,330.25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75,897.45	175,897.45
----	---	------------	------------

其他说明：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医疗保障局省税务局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苏人社发(2020)79号)文件精神，公司2020年2月至12月免交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01,883.56	4,203,930.83
企业所得税	3,385,956.72	3,177,441.30
个人所得税	10,958.74	10,045.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878.78	236,376.68
教育费附加	235,878.78	236,376.69
房产税	136,285.34	93,921.17
土地使用税	29,349.04	28,543.69
印花税	15,866.70	14,222.41
合计	8,252,057.66	8,000,858.31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40,058.86	938,430.30
合计	840,058.86	938,430.30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79,200.00	859,900.00
其他往来款	60,858.86	78,530.30
合计	840,058.86	938,430.3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各项保证金。

## 42、持有待售负债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32,748.02	1,524,216.24
合计	1,632,748.02	1,524,216.24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48、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售后质保费	1,492,075.80	3,385,906.02	计提质保期质保费用
合计	1,492,075.80	3,385,906.02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1,932.26	-	106,627.08	675,305.18	2016 年度吴江区工业专项升级产业基金扶持中“机器换人项目”专项资金

合计	781,932.26	-	106,627.08	675,305.18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吴江区工业专项升级产业基金扶持中“机器换人”项目	781,932.26			106,627.08			675,305.18	与资产相关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106,000.00	-	-	-	-	-	180,106,000.00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451,813.65	-	-	96,451,813.6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96,451,813.65	-	-	96,451,813.65

**56、库存股****57、其他综合收益****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458,032.64	1,812,003.95	429,837.34	6,840,199.25
合计	5,458,032.64	1,812,003.95	429,837.34	6,840,199.25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526,317.26	5,514,218.92	-	28,040,536.1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2,526,317.26	5,514,218.92	-	28,040,536.1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883,142.75	114,953,051.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83,287.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0,399,855.27	114,953,051.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42,189.22	62,144,546.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14,218.92	6,214,454.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027,825.57	170,883,142.75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83,287.48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1,519,414.03	313,531,646.58	455,578,881.62	314,366,232.35
其他业务	609,966.72	-	423,094.28	-
合计	452,129,380.75	313,531,646.58	456,001,975.90	314,366,232.3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451,519,414.03	451,519,414.03
其中:		
电梯销售	438,484,777.16	438,484,777.16
电梯配件与维保服务	13,034,636.87	13,034,636.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451,519,414.03	451,519,414.03
其中:		
境内	436,163,947.22	436,163,947.22
境外	15,355,466.81	15,355,466.8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51,519,414.03	451,519,414.0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41,928,161.82	441,928,161.8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591,252.21	9,591,252.2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7,316.92	888,854.23

教育费附加	977,316.88	888,780.64
房产税	406,535.85	320,884.80
土地使用税	120,655.17	87,424.14
印花税	101,144.69	105,888.71
合计	2,582,969.51	2,291,832.52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	4,035,961.28
职工薪酬	7,304,433.75	8,449,823.88
质保费	808,800.00	5,912,646.86
销售服务费	16,808,210.19	11,024,806.17
业务招待费	3,231,680.04	3,249,981.12
租房支出	1,476,498.24	1,858,427.33
折旧及摊销	453,325.24	204,322.97
差旅费	1,679,433.23	2,099,458.54
广告宣传费	1,407,705.34	1,251,096.58
其他	241,735.41	54,112.51
合计	33,411,821.44	38,140,637.24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83,897.50	6,968,223.97
中介机构服务费	842,247.22	1,156,002.66
折旧及摊销	2,338,291.10	2,056,934.20
汽车费用	1,514,689.27	1,446,544.01
差旅费	528,419.02	1,549,256.78
办公费	2,079,729.78	2,295,053.69
业务招待费	1,450,776.40	998,126.02
其他	484,622.47	801,893.41
合计	17,122,672.76	17,272,034.74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2,133,384.02	11,929,916.77
人工薪酬	4,348,494.66	4,232,305.38
折旧摊销	373,852.46	572,790.05
其他	415,318.59	656,813.33
合计	17,271,049.73	17,391,825.53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966.66
减：利息收入	6,871,636.22	6,002,952.14
加：汇兑损益	705,847.60	-151,158.96
加：其他支出	167,011.75	72,858.86
合计	-5,998,776.87	-6,065,285.58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27,927.08	156,348.28

**68、投资收益****69、净敞口套期收益****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3,897.21	517,153.07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14,000.00	-172,00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894,691.56	-3,559,949.67

合计	-11,274,588.77	-3,214,796.60
----	----------------	---------------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8,501.6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6,517.63	
十三、其他		
合计	28,015.98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05,189.16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0,000.00	2,106,000.00	
合计	70,000.00	2,10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资本运作奖励资金	吴财企字 [2019]11 号	奖励		是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实施商标战略及质量强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	吴财企字 [2019]15 号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第三批吴江区商务发展奖励资金	吴财工字 [2019]13 号	奖励		是	否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演练补助	七安办 [2019]9 号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吴财工字 [2019]2 号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000.00	2,106,000.00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63,000.00	60,000.00	363,000.00
资产报废损失		59,119.49	
合计	363,000.00	119,119.49	363,000.00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46,067.21	10,058,269.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7,093.70	-669,684.08
合计	8,148,973.51	9,388,585.1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291,162.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39,118.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2,333.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	-1,927,034.31
所得税费用	8,148,973.51

## 77、其他综合收益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991,300.00	2,155,721.20
投标及其他保证金	2,719,741.00	2,659,061.00
利息收入	6,871,636.22	6,002,952.14
其他往来款	370,985.59	61,877.43

收回保函保证金	904,980.00	-
合计	11,858,642.81	10,879,611.77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往来	759,499.23	134,554.62
支付期间费用	38,119,227.87	44,962,136.81
支付保函保证金		740,018.00
投标及其他保证金	974,900.00	
合计	39,853,627.10	45,836,709.43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相关费用	2,777,625.10	2,247,744.45
合计	2,777,625.10	2,247,744.45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5,142,189.22	62,144,54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015.98	
信用资产减值准备	11,274,588.77	3,214,796.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52,447.62	5,448,649.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18,329.54	398,945.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18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119.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3,108.84	12,516.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7,093.70	-669,68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66,488.03	25,408,549.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84,863.51	35,810,357.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304,004.12	-54,619,042.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53,396.05	77,208,754.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242,900.09	257,041,285.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7,041,285.68	181,985,494.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01,614.41	75,055,791.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8,242,900.09	257,041,285.68
其中：库存现金	10,560.55	23,19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8,232,339.54	257,018,09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242,900.09	257,041,285.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应付票据融资质押
合计	10,000,000.00	--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吴江区工业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机器换人”项目	106,627.08	吴财企字[2017]36 号	106,627.08
2019 年度七都镇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奖金	140,000.00	吴财工字[2020]8 号	140,000.00
2019 年度质量强省专项资金	50,000.00	吴财工字[2020]5 号	50,000.0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省级专项资金	1,500.00	吴市监[2019]159 号	1,500.00
2019 年度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奖励补助	70,000.00	吴安[2015]5 号	70,000.00
过渡户返岗奖励补助	32,600.00	吴人社就[2020]7 号	32,600.00
2019 年度吴江区工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300,000.00	吴财工字[2020]12 号	300,000.00
技术标准战略奖励	10,000.00	吴财工字[2020]18 号	10,000.00
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补贴	317,200.00	吴人社就[2020]18 号	317,200.00
2019 年度第三批吴江区商务发展奖励资金	70,000.00	吴财工字[2019]13 号	70,000.00
合计	1,097,927.08		1,097,927.08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电梯、电梯配件及提供维保服务，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为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附注五、3. 应收账款和6. 其他应收款。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于2020年12月31日金额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两到三年	三年以上或无固定期限	合计
<b>金融资产</b>					
应收票据	11,102,000.00				11,102,000.00
应收账款	236,684,319.48				236,684,319.48
应收款项融资	27,797,028.00				27,797,028.00
其他应收款	168,432.10			4,350,119.15	4,518,551.25
合同资产	10,805,314.80				10,805,314.80
<b>金融负债</b>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2,936,615.05				132,936,615.05
合同负债	39,603,894.90				39,603,894.90
其他应付款	60,858.86			779,200.00	840,058.86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志明先生、牟玉芳女士、徐斌先生、徐津先生共同控制。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徐志明、牟玉芳、徐斌及徐津四位股东，牟玉芳为徐志明配偶；徐斌为徐志明与牟玉芳之长子；徐津为徐志明与牟玉芳之次子。上述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为62.80%。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张建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尹金根	董事、副总经理
孙峰	董事、财务经理
孙建平	董事、工程部副总经理
顾月江	董事、技术总监
周喻	独立董事
赵芳	独立董事
俞雪华	独立董事
沈建	监事会主席
张建国	监事
孙正权	职工代表监事
李彪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志明、牟玉芳	10,000,000.00	2019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是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947,595.49	2,897,492.34

注：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主要包括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董事会成员，监事和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 (2) 应付项目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于2020年12月31日（T），本公司就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T+1年	855,280.72
T+2年	145,528.31
合计	1,000,809.03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40号”文《关于同意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0,04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收到发行所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16,993,680.62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60,04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56,953,680.62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240,146,000.00元。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截止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 (2) 未来适用法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 与持股比例5%以下股东的交易及往来余额

2017年3月公司完成2017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客户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成为公司股东，2017年9月公司完成2017年第二次定向增发，客户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股东，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4位股东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均小于5%。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与该4个股东的交易及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往来余额如下：

#### 1) 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524,518.35	3,484,762.72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费	1,305,471.70	-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218,481.95	-

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257,988.25	374,000.00
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148,962.26	-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97,500.00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61,700.00	168,830.19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费	720,000.00	-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464,000.00	5,000.00
<b>合计</b>		<b>5,801,122.51</b>	<b>4,130,092.91</b>

注：本公司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市场定价原则确定。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82,299.40	17,814,853.94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374,359.16	9,314,614.83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097,815.19	81,612,726.49
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52,842.85	10,189,376.88
<b>合计</b>	—	<b>142,707,316.60</b>	<b>118,931,572.14</b>

注：本公司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价格参照公司电梯销售定价原则确定。

## 2) 往来余额

#### 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	43,653,067.34	7,571,680.50
应收账款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	2,071,560.00
应收账款	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	4,283,940.00	5,860,540.00
应收账款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2,740,334.52	8,894,020.00
预付账款	通用电梯（湖南）有限公司	436,343.39	338,643.39

#### 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3,190,242.32	2,946,984.13
应付账款	湖北自由行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943,650.00	168,830.19
其他应付款	曲靖市智能电梯有限公司	12,600.00	12,6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	20,000.00	-

## 8、其他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5,189.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7,92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250,000.00	

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46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91,277.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5%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5%	0.30	0.30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